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国商务部对原产自中国、越南
热成型模塑纤维产品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主要情况概述

美国商务部于2024年10月对原产自中国、越南热成型模塑纤维产品正式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以下简称“双反调查”），具体内容详见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鑫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商务部对原产自中国、越南热成型模塑纤维产品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立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二、双反调查初裁结果

（一）反倾销初裁结果

近日，美国商务部对来自中国和越南的“热成型模塑纤维产品”反倾销作出初裁，众鑫股份为强制应诉企业，税率为470.63%，其他非强制应诉企业平均税率为345.84%，所有未列入清单的中国企业税率为477.97%。

（二）反补贴初裁结果

美国商务部公布对进口自中国和越南的热成型模塑纤维产品反补贴调查初裁结果，公司初裁税率为5.99%（中国其他生产商/出口商的税率为6.38%-153.25%）。

目前“双反调查”尚未结束，上述结果仅为初裁结果，美国商务部尚需进一步核查后再作出最终裁决。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在此之前，美国政府已分别加征关税25%和145%，加上“双反调查”的初裁税率，累计后关税为646.62%（注：25%+145%+470.63%+5.99%=646.62%）。

（二）2024年度，公司出口至美国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52%左右。2025年

第一季度，国内工厂向美国正常出货量累计为 1.16 万吨左右，占当期销量的 52% 左右。

▲（三）泰国工厂“年产 3.5 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的全线投产，有力地对冲了“双反”；后续“年产 6.5 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投资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有利于扭转“双反”带来的不利影响，预计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设置格式[勤思慎行]: 字体颜色: 自动设置

四、公司应对措施

（一）公司已委托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对本次“双反调查”，第一时间向美国商务部申诉，美国商务部将于 2025 年 6 月派员到公司现场核查。

（二）因泰国工厂“年产 3.5 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已完成建设并已全线投产，承接美国客户的订单，且已于 4 月中旬向美国客户出货。从 2025 年第二季度开始，原计划在国内生产的美国客户的订单转到泰国工厂生产。

（三）公司拟向泰国公司增加投资 8000 万美元，用于建设“年产 6.5 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泰国众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有关申请手续所需的资料正在积极准备中，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须向政府有关部门提交申请且经批准后实施。

（四）春节后，公司第一时间派出精干队伍，在欧洲、中东、南美、澳洲等美国以外地区积极开拓市场，并评估海外建仓的可行性。同时也高度密切关注主要出口国家的贸易政策变化、关税变化等，审慎评估进一步海外生产基地建设的可行性，借助全球化产能布局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五）通过开发美国以外的市场来消化国内工厂部分闲置的产能。

（六）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密切关注并持续跟进“双反调查”的终裁结果，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持续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3 日